

Lent - 2024



默想主十架

犧牲的大愛40天

《第24天》默想：「主第三次在彼拉多前受審」

默想經文：太27：11-25；可15：2-14；路23：
13-25；約18：33-40，19：6-16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些經文有甚麼感想？

◆ **主耶穌第三次**站在彼拉多面前**受審**。

彼拉多是羅馬巡撫，**只要**不牽涉羅馬政權，通常都**不理**猶太人的宗教糾紛。因此**公會**以**政治**罪名控告**主耶穌**，

《第24天》默想：「主第三次在彼拉多前受審」

- ◆ 祂若自稱為猶太人的王，即表示與羅馬政權對抗。
- ◆ 主耶穌站在巡撫面前，巡撫問祂說：『祢是猶太人的王麼？』耶穌說：『你說的是。』祂被祭司長和長老…甚麼都不回答。彼拉多就對他說：『他們作見證…祢沒有聽見麼？』耶穌仍不回答，

《第24天》默想：「主第三次在彼拉多前受審」

◆ **連一句話**也不說，以致巡撫甚覺希奇。

（太27：11-14）按羅馬法律規定，若被控者不為自己辯護，再給他**三次**機會，仍**不辯護**，就要**宣告**罪名成立。

◆ **主**因愛我們**甘願**默默無聲，**承擔**我們一切的罪。正**應驗**以賽亞先知的預言，「祂被欺壓，在受苦的時候卻不開口；

《第24天》默想：「主第三次在彼拉多前受審」

- ◆ 祂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，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無聲，祂也是這樣不開口。」（賽53：7）
- ◆ 彼拉多正在審訊時，他的妻子派人來告訴他，不要參與陷害這義人（主耶穌）的事。（太27：19）神也透過彼拉多的妻子來證明主耶穌是義人。

《第24天》默想：「主第三次在彼拉多前受審」

- ◆ 彼拉多明知主耶穌是沒有罪的，因他查不出祂有甚麼罪？他也知道這些公會領袖，因嫉妒和利益，把祂交給他處理。本來他可藉逾越節期的常例，釋放主耶穌。（太27：15-18）但為討好公會領袖，恐怕失去他們的支持和彼此的利益。
- ◆ 所以，才問他們要他釋放巴拉巴？

《第24天》默想：「主第三次在彼拉多前受審」

- ◆ 還是稱為**基督**的**耶穌**？
- ◆ 這時，**祭司長**和長老，**挑唆**眾人，求**釋放**巴拉巴，**除滅**耶穌。彼拉多對眾人說：『這兩個人，你們要我**釋放****那一個**給你們呢？』他們說：『**巴拉巴**。』彼拉多說：『這樣，那稱為**基督**的**耶穌**，我怎麼辦祂呢？』

《第24天》默想：「主第三次在彼拉多前受審」

- ◆ 他們都說：『把祂釘十字架。』釘十字架是當時羅馬帝國處決重大犯人的酷刑。這正應驗主耶穌所說的預言（太27：20-22）。
- ◆ 在審訊將近結束時，彼拉多說「為甚麼呢？祂作了甚麼惡事呢？」（太27：23上）

《第24天》默想：「主第三次在彼拉多前受審」

- ◆ 這表示他承認他是無罪、絕對清白的。
- ◆ 他們便極力的喊着說：『把他釘十字架。』他們寧願要殺人犯，也不要無罪、醫治人、救人的主耶穌，這暴露了人性黑暗的一面。今日也有許多宗教狂熱者或偏激者，不顧一切作許多不合理的事。

《第24天》默想：「主第三次在彼拉多前受審」

- ◆ 彼拉多見說也無效，反要生亂，就在眾人面前洗手，說：『流這義人的血，罪不在我，你們承當罷。』
- ◆ 眾人為了決心除掉義人，竟自願承擔血債「祂的血歸到我們，和我們的子孫身上」（太27：24-25）從那時起，他們世世代代一直不斷遭受異族的迫害和屠殺。

《第24天》默想：「主第三次在彼拉多前受審」

想一想：主為甚麼甘願默默無聲？我有沒有認真思想「我作了甚麼惡事？」因這刻主是為我的罪，被神審判！我有沒有想過主用祂的生命拯救了我，赦免了我的罪？我是否仍然貪愛今生的享受和利益？

《第24天》默想：「主第三次在彼拉多前受審」

想一想：我會否被嫉妒和利益充塞了頭腦，

為了達到目的，而不顧一切？我有沒有常常省察自己的內心？若沒有，慢慢被嫉妒侵食了良知，也不知？

◆ 我的回應：

◆ 最後選出一節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